# 最新与平凡相伴议论文(10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：2025-10-08

*与平凡相伴议论文一历史没有假如，没有虚构。等你好久终于等到，在偌大的世界上每个人都是平凡的，又是每个人都有不平凡的经历。有些故事每个人都在经历，可是许多人都不在意。是他啃着馍，一根蒜，用枯笔书写着平凡之中的伟大之处。故事是平凡的，一段值得我...*

**与平凡相伴议论文一**

历史没有假如，没有虚构。等你好久终于等到，在偌大的世界上每个人都是平凡的，又是每个人都有不平凡的经历。有些故事每个人都在经历，可是许多人都不在意。是他啃着馍，一根蒜，用枯笔书写着平凡之中的伟大之处。

故事是平凡的，一段值得我们深思的历史，尽管我没有经历，但是作者通过他的文字让我仿佛置身其中，农业学大寨，或许出发点是好的，可是有些人不顾各地不同的实际情况盲目推行，以阶级斗争为纲，万万千千的人在温饱线上挣扎，有人只看爱情，但我认为路遥先生或许有两支笔，一支写痛苦写反思，一支则是写温柔写悲壮。

怎么算反思就是反思历史，反思我们曾经走过的弯路，电视剧中以田福军和孙少安等为点，着重勾勒出在原有体制中的变动因素，这个因素是为解决温饱走向小康和富裕的因素，是不僵化，勇于变革的因素也正是这个点它时时刻刻警醒干部们，作为公仆，既然是公仆就应该为人民做好事，干实事。这也是电视剧中要着重点到的，也是要着重放大的，真正的好政策是有利于人民的政策，真正的好干部是为人民干好事干实事的干部，一个政策让人民怕就不是好政策，一个干部做到让民众怕就不是好干部。我们为什么要回顾历史，因为我们珍惜现在展望未来。改革没有回头路，开弓没有回头箭。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问题，我们就是要有敏锐的眼光，不僵化敢于突破。

怎么是柔情怎么算悲壮。对万万千千老百姓的爱就是柔情，对那段历史岁月的铭记致敬也是柔情，对朴实的奋斗精神的崇尚也是柔情。而我们的人民付出了多少心血和汗水，我们的先辈吃过多少苦，经历了多少难，这不算悲壮是什么。共产党自我纠正，为了这伟大的纠正，无数的人付出多少，我不知道怎么衡量，是青春热血，什么都是。真的很感激先辈，为改变所经历的阵痛太痛了，我们的国家挺了过来。个人的阵痛也很悲壮。其中的爱情就很悲壮。当纯真和现实交织的时候，当心心相印和棒打鸳鸯相遇的时候。都是血和泪的交织，血和泪的相遇啊！一些父母只看到物质把自己的儿女当成交易的资本，当成谋求的手段，一件件悲壮就在上演，做父母的难道真不知道儿女真正需要的是什么吗？还有许多人在选择婚姻的时挑三拣四，敢问你是嫁给房子车子还是嫁给人民币。爱情用来交易，这真是一件很悲壮的事。

路遥先生自身就是一个悲壮的集合体，他用他的生花妙笔呈现给我们的平凡，其实是不平凡，是伟大，值得我们致敬。

**与平凡相伴议论文二**

“石头”是平凡的，平凡而普通，没有特色，但是经过了磨练是一个与其不同的本身，它可以被雕成石像，让广大的人民来欣赏。

在人生中，有很多磨难，需要我们去经历、去克服。只有磨练过了，才能成为美玉。

平安是每个人都期待的，谁都希望一生平安，多财少灾，但是人的命运中总要经历坎坷，这是不可避免的。天天都希望平安的人，不敢去探索，不敢去实践，他们生怕哪儿受伤，因为他们是软弱的，怕受伤，所以他们注定平凡。

经历过磨练的人才会意志坚强，遇到困难不退缩、不后悔、向前进，所以他们注定了胜利，因为他们不怕痛，有着坚强的意志，若他们不能成功，还会有人成功吗？

正如石头一样，只有经过千锤百炼才能成为与众不同的，正如碧玉一样只有经过雕刻才能成为美玉，正如世人一样，只有接受雕琢，接受磨练，才能到达理想的彼岸。

其实，磨练意志才能成功，这是每个人都明白的，但是为什么还不愿这样做呢？因为他们缺乏勇气，自信与坚强，也许他们已经注定了被世人遗忘的命运。因为他们不想去克服困难，所以他甘愿做一个被别人遗忘的人。

每个东西都有它自己的愿望，花、草、鸟、石……都有自己的理想，他们也渴望去实现，正如花一样，他希望自己的香气飘散到每一个角落，草儿希望它能倾听每一个人的心事，鸟儿希望自己能够找到自己的天空，石头希望自己是一颗奇怪的灵石，被人们去观察、研究。

而人都希望自己能够受到万民敬仰，也许这就是人的虚荣心，但是无论怎样，这中间都是需要有过程的，就像看电视一样，有头、有中、也有尾，开始我们已经创造了，而中间需要我们自己去发展描绘，只有打造出美好的过程，人生才会有一个精彩的结局。

磨练需要我们去期待、去创造，需要勇气去打拼，我们都要为自己的人生负责，创造出属于自己的与众不同的世界。

俗话说：“玉不琢，不成器；人不学，不知礼。”即使你是一块美玉，不经过雕琢，你也不能长久，即使是一位才人，不经过磨练，你也不知道坚强。

所以，我们需要接受磨练，充满自信和勇气的接受，只有这样，我们才能为人生描绘出精彩的画面。

**与平凡相伴议论文三**

回家的时候听母亲说起：“你种的花开了好些，下次你回来看看。”我应了一声，抑郁的心情稍散，心里的某个角落带着欣喜和希冀。

一颗花籽，最美的时候便是它绽香吐露的时候了吧？想起先前无意间洒下的花籽如今终于修成正果，我不由对回家多了几分期待和希冀。

可是当真正看到期待了好久的花朵时，我难掩失望，它一丛一丛的暗绿浅绿里骄傲的盛开着，可是，红到有些艳俗的花朵，小家子气的五角星的造型，没有玫瑰的娇艳也没有牡丹的雍容，让人看了也只是平平淡淡的扫过，留不住任何人的眼光，衬着开得骄傲热烈的姿态，让人觉得可笑又讽刺。

“怎么样？不错吧？”母亲带着笑意和莫名的骄傲的语气传进耳朵，我却没来由的焦躁，“哪里不错了，这么个样子……怎么是鸢萝？”

“鸢萝又怎么了？也很好看啊。”母亲笑着回应，“本身就是鸢萝花籽的话，也开不出玫瑰的呀。”

“可是，可是……”我嗫嚅着，想要反驳却又不知道怎么说，难道要说，我一直以为会是玫瑰么？

现实和幻想的反差让我心中愤愤难平，我扭头回了房间，生着不知道是谁的气。

毕竟，曾那么痴痴的希望，它可以开出玫瑰来。

我这么想着，心里却堵得发闷，视线转移，看着窗外院子外的鸢萝花，那种热烈的，盛开的，骄傲的不曾因为他人的想法而有丝毫动摇的鸢萝花，有一种情绪默默的占据整个心海。

我是一株鸢萝，我没有玫瑰的娇艳，我没有牡丹的雍容，我没有木兰的清雅，我没有菡萏的高洁，我只是鸢萝。可是那又怎样呢？我匍匐于草丛，万绿从中一点红，未必不会有人因为我而动容，我随处可见，用一种热烈的无畏的红色告诉你我存在，你无视又如何？你失望又如何，我只是我，鸢萝。

我看着鸢萝，却好像看见了自己，但不可否认，我没有鸢萝的勇敢。我如此平凡，未曾开花时对别人的期待忐忑难安，或许我也曾奢望过做一朵玫瑰用一种骄矜的姿态盛开，可是现实说你只是一株鸢萝。惶恐着的我，却忘记了，生活中不是每一个人都是玫瑰的种子，我的平凡，却也有平凡的美感。

想起了韩红在歌里唱，你不要失望，荡气回肠是为了最美的平凡，那么我要说，我不会再失望，所有的繁华哀伤都会成为过往，平凡是为了更美的荡气回肠。

**与平凡相伴议论文四**

当初瓜瓜坠地的小女孩已经长成了如今的初三学生，在这一路上发生了很多事情，但是那个女孩却永远忘不了曾经帮助过她的那个老师。

小女孩从小成绩平平，在同学的眼里她毫不起眼，直到她遇到那个平凡的老师，她才开始出众，战胜了心中的自卑感。

那天，新学期开学第一天，同学们都在急切地等待着班主任的到来，女孩却在座位上显得不关心，因为她知道：无论是哪个老师，都不会在意到她。铃声响了，一个老师笑意盈盈地走进来。

女孩的目光不禁被那女老师吸引了。她有着一头飘逸的秀发，穿着一件白色的连衣裙，平均的身高，有如一位亲切的大姐姐。“我姓严，所以你们看我可能比较严格，但是其实我挺喜欢玩的，希望我们能够成为朋友。”同学们还从来没有听到过这样的开场白，都鼓起了掌。

事情就这样顺利地进行着，班上大多数同学都和这新班主任成了朋友，女孩也没有料到这样的幸运会降临到自己身上。

一天上自习课，严老师在同学间穿梭着，同学们也不停地向老师提问。女孩就坐在座位上，漫不经心地翻着书，不与人交流，显得格格不入。就在这平凡的一天，在两个平凡的人之间，发生了一件不平凡的事情。

严老师轻盈地走到那女孩身边，轻轻地搂住她的肩膀，问：“你不喜欢我吗?为什么我总是看你一个人呢?”女孩没想到老师会注意她，而且会这么亲切地交谈，就像多年未见的老朋友。她不禁红着脸低下头并摇摇头，老师又说：“希望我们能成为朋友。”说完就轻柔地走了。

一天那女孩有气无力地趴在课桌上，感觉头昏昏沉沉，老师讲课的声音非常遥远。迷迷糊糊中女孩感到有只手在摸她的头，“啊!这么烫。同学们，你们自己看书，我送她去医务室。”老师一边说一边背起女孩就往外跑。经医务室老师诊断，女孩感冒引起高烧，需要休息。老师陪她看完病，又背她回办公室，倒开水喂女孩吃药，忙前忙后搞得满头大汗，还时不时地问寒问暖，女孩感动地热泪盈眶……

那女孩就是我，严老师是曾教过我的众多老师中平凡的一位。虽然她不教我了，但是我总忘不了那平凡的背影——弱小而又坚强的背。

**与平凡相伴议论文五**

在这个世界上，非凡的人很少，平凡的人很多。但是，有些平凡人在平凡的岗位上干了不平凡的事，有些平凡人在平凡的生活中做了不平凡的事。他们所做的这些事表现了他们高尚的品质，虽然他们物质上并不富有，但他们的精神是富有的。我妈妈就是其中之一。

妈妈是个平凡人，一个月薪水不高。但是她的行为一次又一次地告诉我，她是一个品质高尚的人，是一个节约粮食的人，是一个值得我尊敬的人。

记得在我上三年级的时候，每天，我都等着现成的饭菜端上桌再吃，她每天都给我做好吃的，我几乎每天都吃的是好饭好菜，但我每天都吃不完，为了节省粮食，我妈每天吃的是上一顿的剩菜剩饭。而她，既要做饭，还要吃剩饭，吃的还没我好。母亲为我付出了这么多，却没有丝毫怨言。我们做孩子的，为她回报什么？为她们做些什么呢？

还有一次吃晚饭，妈妈为我做了我最爱吃的拉条子面。一端上桌，那股浓浓的香味就扑鼻而来。我就埋着头，一阵狼吞虎咽。等我吃饱后，一看盘子里还剩了点，我也没在意。我看了下妈妈，她竟然吃的是昨天剩下的稀饭。我问她为什么，她说：“这个嘛，孩子正长身体，要吃好点，我们大人没关系，又不长身体，节约一下粮食嘛，还顺便减减肥！”说着，便又开始吃了起来。

又有一次，我把吃得还剩一点的方便面碗放到水池里准备洗，妈妈看见后急忙跑过来说：“我来洗！”我觉得她的举动很奇怪，就偷偷

地躲在后面看个究竟，谁知她举起碗，把我剩下的面全吃了。我再一次被深深的打动了！

我们大家都应该知道的一首诗是李呻的《悯农》，描写得是在炎热的烈日下农民们在辛勤地种地，他们把勤劳的汗水洒在了地里。一碗米饭，一碗面条，都是他们辛劳的结晶。我妈就是深深地懂得了这个道理，才这么节约粮食的！因为她深知：这是拿自己的劳动和自己的血汗钱所换来的粮食，这也是农民们勤劳的结果！

她是一个多么节约粮食的妈妈！是一个品质高尚的人，是一个有着强烈的节约意识的人。她在平凡的生活中，做着许多不平凡的事。我爱她，尊敬她。在我的心目中，她永远是我的榜样！

**与平凡相伴议论文六**

我是一个非常活泼开朗的女孩，我的名字叫周雨燕。我是逸夫小学的学生。我长着一头乌黑亮丽的头发，经常梳着一根马尾辫。一张椭圆形的脸蛋，就像一个小鸡蛋。在那椭圆形的脸上，长着一双小而有神的眼睛。我的鼻子不高也不矮，嘴巴红红的，一说起话来就没完没了，叽叽喳喳像一只快乐的百灵鸟。

我的性格和众多的男生一样，爱好有许多，比如：唱歌、写毛笔字、游泳、骑自行车、玩滑板……在这其中，我最喜欢的就是读书了。

说起读书，我可是一个名副其实的小书迷。因为我知道，书是灵魂的营养品；书是知识的乐园；书带我遨游知识的海洋！总而言之，书给我带来了无穷的快乐。

有一次，爸爸妈妈都要忙到7点钟才能回家，临走时妈妈特别提醒我要煮好饭等他们，我满口答应。父母一出门，我便拿起《木偶奇遇记》津津有味地读起来。不知什么时候，一只蚊子在我的右手上吮吸我的血，痒得我手都打抖了，吸够了血的蚊子飞不动了，我用左手一拍，蚊子是死了，可是尸体却“安葬”在我的手背上，因为我完全被书中皮诺曹的故事吸引住了，我舍不得走一步去拿餐巾纸擦掉。书让我忘记了时间，忘记了周围的一切……

时间一分一秒地向前走着，转眼时间就到6：55、6：56、6：57……“咚！咚！……”7点钟了，我浑然不知，依旧趴在阳台前看书。“吱呀”，门打开了，父母回来了。妈妈大声问道：“煮饭了没有？”我一听到“煮饭”这个词，一下子怔住了——糟糕！我还没煮饭呢！妈妈打开锅盖，看到还是原样——冷水泡白米，连电都没插。于是她火冒三丈地从我手中抢过书，大声说：“看，看，看，看什么看，你爸爸晚上还要去忙呢！”说罢，拿起鸡毛掸子想打我。我一下子跑到爸爸身后躲藏，以为爸爸会帮我。爸爸却语重心长地说：“你呀你，再这样下去视力会下降的，要是弄不好会戴眼镜的”。说完，便打起电话请了假。看到爸爸妈妈那么操心，我心里真过意不去。连忙乖乖地跟父母一起做饭菜。

你们认识我了吗？一个相貌平平的我，一个像男孩的我，一个坚持不懈的我，一个马马虎虎的我，一个爱读书的我。

**与平凡相伴议论文七**

一个你从来都瞧不起的清洁工，工地上搬砖的工人……他们都是那么的平凡，世界上形形色色的很多很多，虽然有些人是伟大的，是富裕的，但这只是一部分，还有一部分的平凡人，他们做着再普通不过的事，吃着再普通不过的饭菜，也许，你会觉得，他们是何等的卑微，但是这样如此渺小的人群却创造了无比伟大的事，让他们自身也因而充满光彩，也让他们的生活从此变得不再平凡。

那一天，我独自慢跑在公园里，冷空气笼罩着四周，到处白茫茫的一片，几名清洁工早早的来到了这里一下一下的扫着结着冰渣子的地板，他们的手没有手套的庇护，变得红通通地，严重的已经裂开了狰狞的口子，鲜血流了出来，可是他们并没有管那么多，只是低着头辛勤的扫地。“哇！”一声稚嫩的小孩哭声打破了公园的寂静，顺着哭声望去，我不得不瞪大双眼，一个不足月大的小婴儿仅仅只裹在薄薄的碎花襁褓里，小脸冻得红红的，不大的嘴巴正张的大大的，卯足了劲大声哭着，这一哭把所有起早晨练的人们唤了过去，把小婴儿围在中间。突然一双满布血痕的手拨开人群抱起小婴儿“哎呦，这是谁家的孩子，大冷天的把孩子丢在这里，太狠心了吧！”我抬头一看，原来是公园里打扫的杨奶奶，她一脸慈爱的看着怀里的小婴儿，用布满皱纹的脸蹭了蹭小婴儿的脸颊，转过身就走。还没走出人群，就有一群拿着扫把抹布的老奶奶老爷爷挡住了她，激动的说“老杨啊，你可别犯糊涂，我们清洁工哪里还养的起这么小的一个孩子，还是送孤儿院吧！”可是杨奶奶像没听见一样，径直向前走，一去人跟着她出去，小婴儿咧开嘴直笑，可爱极了，可是现在人们再也笑不出来了，看着杨奶奶远去的背影，我的心里止不住的难过。

又是一个早晨，我和妈妈在公园里打羽毛球，杨奶奶佝偻着背，背着那个小婴儿，扫一会儿地，就用手拍拍背上的小婴儿，是不是传来几声小婴儿稚嫩的笑声和老人的咳嗽声……

平凡的人，平凡的事，平凡中的发现，每时每刻的想起那副画面，我也许会为他们高兴，也会为杨奶奶而自豪，她虽然平凡，但是她依然做出了成就，他让自身发出了闪耀的光彩，让我们为她自豪！

**与平凡相伴议论文八**

美，是人人所向往的，可是当你发现已经看腻了故宫的富丽堂皇，你或许豁然开朗，才发现平凡中其实一样可以有别样的美丽。

漫步在小巷里，藤蔓攀附在小巷的墙壁上，繁茂的叶子遮住那刺人的阳光，肆意的在生命的旅途中蹦跳玩耍。远处那一户人家，门上的红漆已褪去了昨日的光彩，像是那生命将至的老人正在享受剩下的余生……路并不宽敞，但也不算狭窄，天上洒下来的一抹阳光中，几只麻雀正慵懒的啄着食物。小巷中还有另外一片天地，越往深便越幽的让人着迷。一个天地接着另一个天地，恰似一条条彩带，围绕着整个小镇，让巷子里那古老的气韵更加浓重的表现了出来。你说，这条条平凡的巷子难道不是一种独特而有风韵的美吗？

推开几家民间的木门，里面可能坐着步履蹒跚、颤颤悠悠的老奶奶，她手中正拿着刚绣好的杜鹃花，仔细的看，仿佛觉得花儿正在悄悄地开放着；或许是一位写得一手好字的老先生，他的笔正龙飞凤舞的写着，那几个苍劲有力的大字却只是写的一副对联而已。是啊，只有老人才能过着这样舒适安逸的生活，他们在时光的沙漏里静静的享用着人生给他们带来的憧憬与希望。一代一代的传下来，每个人都是同样的生活，同样的节奏。谁不向往这种不与世纠纷的生活，在这种生活里，人们的不急不缓被诠释的婉妙动人，你说，这平凡的生活难道不是一种舒适安逸的美吗？

静静的在乡间的小路上不疾不徐的走着，仿佛时间就这样被挥霍掉了。路边，两位白发斑斑的老人正静静的下着象棋，周旁也围着许多人，大家都静默着，不说话，不作声，不喧嚣，仿佛时间都定格在了那颗棋子上。寸寸斑驳的阳光折射在两位老人的身上，悄悄地荡漾一番令人心仪的风情，让人忍不住想把这一刻的画面永远的保存在自己的脑海里。中国这最原始的脉搏，跃动着古典的纯酿，这个场景，沧桑之感在岁月里静好。你说，这平凡的画面难道不是一种古典沧桑的美吗？

带着闲散的心，去小巷里，去民间，去乡下，捧着一杯发出淡淡清香的绿茶，远离城市的一切喧嚣和纠纷，与这美好的小巷、民间、乡下交融在一起。

**与平凡相伴议论文九**

草根来自耕地时的歌唱；

草根来自空闲时的舞蹈；

草根，不同于专业，他们或许难听难看。草根，来源于生活，不在于刻意地追求什么，也许是对现实的不满的转移，也许就是基于现实的一种内心情感的流露。

有人说，草根是一群对理想淡淡的、淡淡的追求的人。他们在一开始并不渴望达到什么，但就是有一种淡淡的追求。也许是在回味理想的味道，也许是在回忆美好的生活。

就如旭日阳刚，那一首《在春天里》，让听者无不为之动容，这是汪峰所欠缺的。细细想来，到底多了什么，原来是一种草根气息，是一种在工棚里，没有豪华设备，只有锥子木锯的朴实味道。“如果有一天我老无所依，请把我埋在春天里。”这一句，被他们演唱得撕心裂肺。那是一种对未来，老无所依的淡淡的、弱弱的向往。他们一开始不奢望，只求用歌声来抒唱心中的想法。唱完之后，睡一觉，第二天，他们又会重新进入一轮劳苦工作。

这就是草根，艰辛与梦想同在，只是他们知道，艰辛是一定要继续，而梦想永远只是个梦想，不知也不愿知它会在那个春天里降落。

如今，到处有人顶着草根之名招摇卖弄，实则是一种另类，一种毫无意义的坚持；有的人，才艺确实草根，但其为了草根而不工作了，整天忙于各种演出作秀。我认为那是变味了的。东北二人转是草根文化，但自从赵本山大叔建了个大舞台之后，它就不再贫穷而招人同情了，反而成了富人的享受。

我所认为的草根，来源于基层，来源于乡土，更来源于生活的疲劳时刻，那是一种非故意、不做作的本性流露，那能给人带来一次灵魂的长久波动。但，确实大多数草根给人鼓舞的同时更让人同情，他们有的人生活太艰苦，歌唱、舞蹈也许是他们暂时摆脱现实的一种方式，也许那不是理想，而是现实的无奈之举。希望国家和社会更加关注底层，呵护那易碎的草根梦想，起码让他们的梦可以长久做下去，并有一天，感受到春天般的温暖。

草根，不伟大，很渺小，他们的希望虽不至于遇风则熄，但请给他们更多春天下的蓝天。

**与平凡相伴议论文篇十**

有这样一群平凡的人，他们身穿灰色制服，脸上总洋溢着淳朴的笑容。兴许是长期受到太阳的暴晒，皮肤黝黑。他们总是挺拔地站立在小区门口，熟练地指挥着进出小区的车辆，英姿飒爽用在他们身上也不为过，但他们有一个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名字——保安。

我一直觉得朴实友善的保安职责就是每天站岗、巡逻、收发快递等再简单不过的事情，直到发生了这样一件事情，我才明白了“保安”一词的真正含义。

那天，阳光明媚，保安大叔像往常一样在小区里巡逻。忽然，他发现一股浓烟从一幢别墅的窗户里冒了出来，保安大叔立刻意识到：不好，这家着火了！他立马用最快的速度奔向保安室喊上同事，边拿灭火器边打“119”，然后马不停蹄地向失火现场跑去，一边跑一边喊：“失火啦，大家快来帮忙呀……”

屋外看似火势不大，可屋内火舌正在疯狂地肆虐着。保安大叔四处张望，找不到进口，只得拿起手中的灭火器拼命砸，终于砸碎了玻璃，从窗户中奋不顾身地跳进火灾现场。

浓烟滚滚中的他屏住呼吸，举起灭火器，紧抓把手，风卷残云般地向面前的火舌扫射，红色长魔怪长长的带血的舌头被吞噬了，但很快，没有被扫射到的地方，火舌如恶魔般狞笑着，不时发出“噼里啪啦”的燃烧声，保安大叔使出浑身解数，高频率喷射着，可仅凭小小的灭火器怎么能抵挡住熊熊大火？在这千钧一发之际，消防队员及时赶来了，拿起水枪朝着烈火喷去，猖狂的烈火哪能抵得住喷涌的水蛇呀！很快，可怕的狰狞声消失了。保安大叔从屋里撤离出来，他的左臂被烧伤了，脸上被熏得黑漆漆的，身上的衣服也被烧得残破不堪……后来才知道，火灾是因为业主家充电插头长时间没有拔而引发的。幸亏保安大叔及时发现并扑救，才在第一时间控制了火势的蔓延，避免造成更大的损失……保安大叔在危急关头，置个人生死于度外、把人民的生命和财产放在第一位的光辉形象，在我心中熠熠生辉。

我们的身边总有这样一群人，他们虽然平凡却默默地做着不平凡的事情，他们就是平凡而伟大的保安。

本文档由028GTXX.CN范文网提供，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://www.028gtxx.cn